



红谷滩区商务局关于 2021 年度省级商务 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建指〔2021〕55 号）、《江西省商务厅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赣商务财字〔2021〕91 号）、《关于印发〈南昌市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使用方案〉的通知》（洪商务发〔2021〕145 号）文件精神，红谷滩区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合计 44 万元。

为促进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我局出台了《关于印发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申报的通知》（红商字〔2021〕67 号），组织开展了资金申报、材料审核、公示、拨付等工作，并将相关材料上报至上级主管部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红谷滩区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合计 44 万元，其中 24 万元用于支持电商示范试点和主体培育；20 万元用于支持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举办“赣品网上行”活动或承担举办省、市、区级相关电商活动）。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出台了《关于印发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申报的通知》（红商字〔2021〕67 号），经申报、审核、公示、拨付等流程，截至 2022 年 3 月 4 日，我局将合计 44 万元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拨付至相关企业。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强化资金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44 万元绩效目标，将资金拨付至相关企业，促进我区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支持项目个数

6 个。

（2）制定资金使用细则或方案已制定。

（3）资金使用范围合理性符合。

（4）预算资金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按照文件要求，资金已全部拨付至项目单位。

（5）资金拨付及时性

截至 2022 年 3 月 4 日，我局将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

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44万元全部拨付至项目单位。

(6) 举办“赣品网上行”对接促销活动场次

2场。

(7) 促进产业升级、乡村振兴、动能培育等情况显著。

(8) 对地区经济及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积极。

(9) 服务对象对实施细则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实施细则满意度 100%。

(10) 获得支持项目单位满意度

获得支持项目单位满意度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上报至上级主管部门、同步至区财政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分配表

单位	支持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举办“赣品网上行”活动或承担举办省、市、区级相关电商活动）		支持电商示范试点和主体培育		合计
	拨付资金（万元）	备注	项目单位	拨付金额（万元）	
红谷滩区商务局	20	江西省云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举办“赣品网上行”活动，拨付资金5万元；江西国匠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举办“赣品直播年货节”暨“赣青优品”活动，拨付资金15万元。	江西华南城网商贸有限公司	6	
			江西玺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	
			江西省云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	
			江西美翻科技有限公司	6	
					44 万元资金均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拨付到位。

附件1:

2021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1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				
中央主管部门	江西省商务厅 江西省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红谷滩区商务局 红谷滩区财政局			
地方主管部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44	100%			
资金管理情况	其他资金					
	分配科学性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下达及时性	优	无			
	拨付合规性	优	无			
	使用规范性	优	无			
	执行准确性	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优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优	无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促进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及我区商贸流通行业发展。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强化资金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2021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发展事项）44万元绩效目标，将资金拨付至企业，促进我区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制定资金使用细则或方案	已制定	已制定	
			资金使用范围合理性	符合	符合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经济效率指标		举办“赣品网上行”对接促销活动场次	2场	2场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产业升级、乡村振兴、动能培育等情况	显著	显著		
		对地区经济及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	积极	积极		
说明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实施细则满意度	100%	100%		
		获得支持项目单位满意度	100%	100%		

无

-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采用区域或整体统计数据,不能采用区域或整体统计数据的,以区域或项目的资金量为权重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5.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90%(含)-100%、80%(含)-90%、60(含)-80%、0% 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主管部门汇总时,以区域或项目的资金量为权重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